

证券代码：603757

证券简称：大元泵业

公告编号：2021-045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等有关规定，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现将 2021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作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 948 号《关于核准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100 万股，发行价格 22.4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70,82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39,094,100.00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1,725,9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 第 ZF10666 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明细	金额（元人民币）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2,523,796.52
减：购买理财产品	
加：理财产品到期	10,000,000.00
加：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收益	59,356.18
减：2021 年上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18,292,976.21
加：2021 年上半年度利息收入减除手续费	119,797.35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4,409,973.84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是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和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做出了明确规定。根据该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连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温岭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 年 7 月 2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6,515 万元向全资子公司合肥新沪屏蔽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新沪”）进行增资，合肥新沪所获增资款将全部用于募投项目“年产 72 万台屏蔽泵扩能项目”和“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合肥新沪在中国光大银行合肥滨湖支行、中国工商银行合肥新汇支行分别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公司、合肥新沪连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光大银行合肥分行、中国工商银行合肥新汇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

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所有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账户名称	专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元）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泽国支行	1207042129200091550	活期户	8,596,044.24
			大额存单	60,000,000.00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泽国支行	1207242429000012688	活期户	26,679.95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温岭支行	576900014510501	活期户	26,208.13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岭泽国支行	19928101043603757	活期户	74,621.85
小计				68,723,554.17
合肥新沪屏蔽泵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新汇支行	1302015219250026053	活期户	5,683,655.48
合肥新沪屏蔽泵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滨湖支行	52180188000017820	活期户	2,764.19
小计				5,686,419.67
合计				74,409,973.84

三、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金额为 59,728,414.68 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680 号《关于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增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合肥新沪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1,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其中合肥新沪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8,000 万元。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层进行上述现金管理事项的期限为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合肥新沪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额度为 1.5 亿元，其中合肥新沪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最高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上述管理额度包括截止 2019 年 3 月 28 日公司已购买但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均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合肥新沪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及子公司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 1 亿元，均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或购买结构性存款，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理财产品实际购买日期在本决议有效期内即可），可循环滚动使用，其中，单个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0 万元，其中，合肥新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 （万元）	资产负债表日是 否到期收回
1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7 天滚动型 2014 款	1,000.00	2020/12/20	2021/03/26	5.94	是
2	合计	1,000.00			5.94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 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的情况。

（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专户存储, 继续投入相关募集资金项目。

（七）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年产 120 万台农用水泵技术改造项目”、“年产 72 万台屏蔽泵扩能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三个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除此以外，募投项目无其他事项发生变化。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最新实际情况作出的谨慎决定，本次延期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从长远来看，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将有利于公司更具效率地使用募集资金，保证项目更高质量地实施，有助于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其相关信息，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

大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31 日

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 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 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金额为 59,728,414.68 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F10680 号《关于浙江大元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 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 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0 万元，其中，子公司肥新沪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 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 原因	公司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年产 72 万台屏蔽泵扩能项目募集资金因账户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和理财产品收益，导致累计投入金额大于承诺投资金额，截止期末投入进度超过 100%